

附件 1

2025年陕西省科普讲解大赛暨全国科普讲解大赛陕西赛区选拔赛方案

一、比赛内容

比赛为单人赛。分预赛、半决赛、总决赛三个阶段，参赛选手按各阶段要求自行组织讲解题目和内容。

（一）预赛阶段

各预赛组织单位根据决赛环节，结合本区域（行业）实际情况拟定预赛比赛方案。

（二）决赛阶段

决赛分半决赛、总决赛两个环节。

1. 半决赛

由“我秀科普”个人展示和“我讲科学”自主命题讲解展示两个环节组成，选手依次完成各环节。

（1）“我秀科普”为个人展示环节，限时1分钟，选手结合个人科普和科学传播实践与感悟进行现场讲述。可采用多种形式，鼓励特色和创意。

（2）“我讲科学”自主命题讲解环节限时4分钟，由选手自行确定一个科普内容进行讲解。讲解须突出内容的科学性，可通过表述特定场景和对象，借助多媒体等手段辅助讲解效果。

2. 总决赛

由“我讲科学”自主命题讲解展示和评委问答两个环节组成。选手出场时，播放20秒的自我介绍视频。自我介绍环节不作为比赛评分内容，视频由选手准备。

(1)“我讲科学”为自主命题讲解环节，限时4分钟，选手自行确定一个科普命题进行讲解。讲解须突出内容的科学性，可通过表述特定场景和对象，借助多媒体等手段辅助讲解效果。

(2)评委问答环节由评委就选手的讲解展示内容进行提问，主要考核选手对讲解内容掌握的深度和广度。选手回答时间限时1分钟。

二、评分规则

专家评委组根据参赛选手台上表现进行评分，总分100分。选手讲解展示内容须具备科学性和普及性，包含科学知识、科学方法、科学思想或科学精神。

(一) 半决赛

1. “我秀科普”个人展示环节（30分）

①科普能力（25分）：要求选手热爱科学，科普使命感强，善用个人才能特色创新科普形式，对科普有独特见解或发现。考核选手对科普内涵的理解和实践创新能力。

②科普形象（5分）：要求选手讲解仪态大方自然、动作得体、精神饱满、语言流畅。考核选手的传播亲和力和准确传达信息能力。

2. “我讲科学”自主命题讲解环节（70分）

①科普内容（40分）。要求讲解主题鲜明、立意新颖、导向正确；内容科学严谨、逻辑严密、无事实错误或误导信息。考核

选手选题创意角度和深度，内容精准组织编排能力。

②科普方法（30分）。要求讲解过程重点突出、条理清晰，表达形式生动有趣、通俗易懂，具有较强的启发性和感染力。考核选手讲解方法技巧、互动交流和情感共鸣能力。

（二）总决赛

1. “我讲科学”自主命题讲解环节（90分）

①科普内容（55分）：要求讲解主题鲜明、立意新颖、与时俱进、导向正确，内容科学严谨、逻辑严密、无事实错误或误导信息。考核选手选题创意角度和深度，内容精准组织编排能力。

②科普方法（30分）。要求讲解过程重点突出、条理清晰，表达形式生动有趣、通俗易懂，具有较强的启发性和感染力。考核选手讲解方法技巧、互动交流和情感共鸣能力。

③科普形象（5分）。要求选手讲解时仪态大方自然、动作得体、精神饱满、语言流畅。考核选手的传播亲和力和准确传达信息能力。

2. 评委问答环节（10分）

要求选手准确理解问题，并给出直接、准确且切题的回答。考核选手知识储备、逻辑思维、沟通技巧和应变能力。

三、评分方式

半决赛、总决赛阶段，组委会将结合选手选题邀请专家担任评委进行综合打分。超时由记分员进行扣分记录。

（一）各环节超时少时扣分规则

1. “我讲科学”自主命题讲解限时4分钟，不足3分钟扣1分，超时10秒（含10秒）后讲解终止并扣1分。

2. “我秀科普”个人展示限时1分钟，超时终止，不扣分。

3. 评委问答限时1分钟，超时10秒（含10秒）后回答终止，不扣分。

（二）统分规则

1. 打分采用现场打分、亮分和公布成绩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一位），所有评委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数为选手的评委评分。为确保赛事的公正性和客观性，评委如遇同一代表队的选手，需主动回避，不对该选手打分。

2. 将选手的评委评分及用时扣分的分数相加，得出该选手的总分数。若遇选手总分数相同则按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若评委的第二个最高分相同则按第三个最高分高低决定名次，以此类推；若遇评委具体打分均相同，则在公证处的监督下抽签决定名次。

四、奖项设置

本次大赛设优秀选手和组织者两类奖项。

（一）优秀选手奖项。根据报名参赛情况，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奖若干个。一、二、三等奖在陕西省创新能力支撑计划中给予奖励。

（二）组织奖项。根据各承办单位组织预赛及推荐选手获奖情况，由主办单位综合评定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组织工作者若干名。

五、其他要求

（一）参赛资料。选手比赛过程中使用的PPT或视频画面比例为16:9，PPT为WPS Office支持版本，视频为MP4格式。总决赛

选手出场前播放的20秒自我介绍视频，画面比例16:9，MP4格式，分辨率1920*1080。

各预赛组织单位对参赛作品统一审核，确保作品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遵循五项科技伦理原则。

参赛作品要落实《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和《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办法》，比赛时使用普通话。参赛者对作品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若发现抄袭，取消参赛资格。

（二）作品使用。主办方拥有参赛作品的使用权，无偿对参赛内容中所包含（但不限于）所有文本、图片、图形、音频、视频资料等内容进行摘要、汇编、出版、发行、公益宣传。

（三）志愿活动。为履行科普的社会责任，增强科普人员的荣誉感、使命感，所有参赛选手均主动加入“陕西省科普志愿服务队”，将竞赛涌现出的优质科普资源运用到日常科普工作中。